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

(股份代號：3988)

海外監管公告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有關法例規定，本行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了《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決議公告》。茲載列如下，謹供參閱。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25年8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為葛海蛟、張輝、劉進、張勇*、黃秉華*、劉輝*、師永彥*、樓小惠*、李子民*、讓•路易•埃克拉#、喬瓦尼•特里亞#、劉曉蕾#、張然#、高美懿#。

*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监事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本行所有监事，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在北京现场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4 名，亲自出席监事 4 名。会议召开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贾祥森监事主持，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并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本监事会认为本行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监管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行的实际情况。

表决情况：四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情况：四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四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4. 《监事会关于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履职情况的监督评价意见》

表决情况：四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